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安全保卫信息

主办单位：保卫处 总第39期 2018年第3期 2018年6月 顾问：黄学寿
编 审：雷太甫 主 编：张振宇 沈方龙 执行副主编：黄子苡
编 辑：薛嘉升 陆学兢 郑 鑫 陈国位 黎开臻 校 对：邓晶晶 王子怡 麦婉仪

目录

| | |
|--|----|
| * 新闻快讯..... | 2 |
| 我校再度被评为“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 | |
| 金海滩派出所在我校召开落实珠海市“英才计划”暨毕业生户籍业务工作阶段性总结会 | |
| 珠海公安落实“英才计划” 金湾分局户政服务进校 | |
| 珠海公安助力高校人才引进 南溪派出所户政服务进校园 | |
| 我校举办“无毒青春、健康生活”禁毒主题报告会 | |
|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莅临我校参观交流安保工作 | |
| 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对校内重点部位进行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 |
| 我校开展2018年防灾减灾应急逃生疏散演练 | |
| 我校组织观看“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 | |
| 我校召开校卫队安全工作会议 | |
| 保卫处对校园周边和教学楼顶楼安全门进行检查 | |
| 保卫处联合吉珠科技有限公司落实“死飞”自行车清理工作 | |
| 加强净空区域管理协调会在我校召开 | |
| 保卫处组织考察珠海两所高校技防设施建设情况 | |
| * 治安管理..... | 9 |
| 校园案（事）件通报 | |
| * 案例浏览..... | 9 |
| 微博购买演唱会门票被骗案例 | |
| 卖游戏账号被骗案例 | |
| * 消防管理..... | 10 |
| 防火情况通报 | |
| 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对部分上报电气线路存在隐患的部位进行现场实地检查指导 | |
| 保卫处对图书馆重点区域进行用电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 |
| 保卫处组织召开提高消防维保工作能力专题会议 | |
| * 交通管理..... | 12 |
| 交通事故情况通报 | |
| * 户籍管理..... | 12 |
| 我校圆满完成2018届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 | |
| * 通知公告..... | 13 |
| 关于清理废旧自行车的通知 | |
| 关于做好台风防御工作的通知 | |
| 关于加强学期末及暑假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 |



* 新闻快讯

我校再度被评为“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

2018年5月4日，广东省教育厅、省综治办、省公安厅联合下发了《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综治办 广东省公安厅关于通报2015-2017年度高校“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督查和“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考评工作情况的通报》（粤教保函〔2018〕58号），我校被评为2015-2017年度“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此次督查考评的对象为广东省内的141所普通高校，珠海仅两所高校获此殊荣。

2015年我校在广东省首次创建的“平安校园”评比中，就被评为2012-2014年度创建“平安校园”优秀学校，并获颁“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牌匾。当时全省有134所高校参加了此次考评，我校是全省独立学院和珠海市所有高校中唯一获此殊荣的学校。

“平安校园”创建考评工作，是由广东省教育厅省综治办、省公安厅联合部署开展的对全省普通高等学校创建“平安校园”情况进行三年一度的综合考评活动。本次考评是经省高校“平安校园”创建考评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的现场督查、考评和综合评审，确定包括我校在内的中山大学等40所高校被评为2015-2017年度“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汕头大学等86所高校被确定为2015-2017年度“平安校园”创建达标学校，15所高校被确定为本次“平安校园”创建暂缓通过达标学校。

我校一直以来都高度重视安全工作，成立了以董事长、党委书记廖立国和校长、党委副书记付景川为组长、其他全体校领导为副组长、中层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平安校园”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委把创建“平安校园”工作列入到学校工作要点当中，定期讨论研究校园安全相关工作。组织制定了《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创建“平安校园”工作方案》并认真落实，齐抓共管、形成了全员关注校园安全的良好态势。

学校通过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将安全教育前置，并将线上教育与线下教育、动态教育与静态教育等相结合，从而使安全理念“深入”人心。学校把以查促改作为消除安全隐患的主要手段，学校领导不仅经常参与到检查中来，而且还经常邀请政府专业部门来校检查指导工作。学校以制度规范建设为抓手，严格执行《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考评办法》，结合学校实际，适时修订了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了“校园110处警制度”等工作制度，制定《校卫队培训手册》《商服网点安全手册》，把安全规范“引入”日常。同时，学校还以服务师生为本，落实“一校一室一警”等警民共建工作，率先设立警务室并接通了公安专用网络，促进警校联动工作，协助户籍民警在我校警务室为已落户新生有续地进行信息录入、指纹采集、头像摄录等一系列办理身份证的业务，贯彻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

我校再度被评为“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是广东省教育厅、省综治办、省公安厅对我校安全工作的肯定，是学校领导、各职能部门及全体师生员工共同参与和努力的结果。在今后的工作中，我校将继续以深化“平安校园”建设为抓手，以评促建、夯实基础、巩固成绩，通过广大师生员工通力协作、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为学校更快、更好的发展谱写新的篇章。

金海滩派出所在我校召开落实珠海市“英才计划”暨毕业生户籍业务工作阶段性总结会

2018年6月28日，由金海滩派出所与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联合成立的工作组，在我校图书馆北区102会议室召开了关于落实珠海市“英才计划”暨毕业生户籍业务工作阶段性总结会。出席本次会议的有金海滩派出所教导员罗国生、辖区民警刘思雨、实习民警欧阳忠，我校保卫处处长雷太甫，副处长张振宇、沈方龙及保卫处相关工作人员。会议由保卫处副处长张振宇主持。

首先，保卫处处长雷太甫就金海滩派出所一直以来对我校安保、户政等工作的指导与大力支持表示衷心地感谢，特别是在今年落实珠海市“英才计划”，鼓励应届本科毕业生落户珠海和2018届毕业生户口迁移工作中，面对新政策、新流程，时间紧、要求高的情况，金海滩派出所选派精干民警与保卫处业务骨干组成联合工作组，在全体毕业生辅导员积极配合下，加班加点、紧张高效，圆满地完成76名“英才计划”毕业生落户珠海公共户、334名毕业生户口迁移工作，确保了毕业生正常离校。同时，希望保持这一良好态势，进一步加强沟通、协同，为广大师生员工提供更优质、更便捷的服务。

金海滩派出所教导员罗国生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落实珠海市“英才计划”，鼓励应届本科毕业生落户珠海暨2018届毕业生户口在此次专项户籍业务工作中的协同与配合表示赞赏。这次联合工作组能圆满完成任务，是与双方前期计划部署周密、拟定方案务实和责任落实到位密不可分的。希望以这次成功合作为契机，一是认真梳理、总结好的经验与做法；二是践行市委、市政府“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效率大提升”的要求，找出工作中可以提升和改进的空间；三是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团队意识，增强互信；四是做好学校户政工作顶层设计和总体谋划，工作再上新台阶。会上，罗国生同志还就下一步毕业三年内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入户政策进行了宣讲与解读。

会后，保卫处老师表示，将继续与金海滩派出所通力合作，进一步解放思想、查找不足，加强联合工作组的团队建设，积极推进珠海市“英才计划”，共同努力为珠海市“二次创业、再燃激情”，吸引英才做出应有的贡献。

珠海公安落实“英才计划” 金湾分局户政服务进校

为构建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珠海市人才政策体系，进一步落实“英才计划”，2018年6月13日上午，珠海市公安局金湾分局走进校园，主动服务，在我校图书馆北区102会议室召开了落实“英才计划”服务进校园工作促进会，金湾分局治安大队教导员叶志宽，金海滩派出所教导员罗国生、副所长何华福、驻校民警刘思雨、保卫处处长雷太甫、副处长张振宇、户籍内勤科科长黄子苡、全体毕业生辅导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叶志宽教导员首先详细介绍了珠海市公安局为落实市政府“英才计划”而制定的相关政策，鼓励我校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落户珠海，全日制本

科应届毕业生可以在金湾区、斗门区、高栏港区、高新区、横琴新区设立的学历人才公共户选择其中之一落户，现阶段可通过相关便民措施在学校集中办理，集体办理过后可根据相关政策再自行办理。接着，罗国生教导员讲解了我校毕业生集体办理落户珠海的相关办理时间和注意事项。随后，保卫处相关负责人讲解了申请学历人才公共户范围及我校集体办理流程，转发《珠海市高校全日制本科学历以上应届毕业生的入户指引》，同时告知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及时将通知发给本学院应届毕业生，并就毕业生辅导员提出的应届毕业生落户珠海问题进行了答疑解惑。

毕业生辅导员与公安人员就一些问题在现场进行了交流，并表示，对珠海市公安局落实“英才计划”服务进校，开展应届毕业生落户工作，感觉十分便捷，会后将立即将有关政策向2018届毕业生介绍，及时做好收集资料等相关工作。

珠海公安助力高校人才引进 南溪派出所户政服务进校园

珠海市公安局紧密结合“珠海市英才计划”，为珠海市构建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体系，助力高校吸引人才、留住人才，主动服务，走进校园，解决我校长期存在的居住在荔园小区教职工有房无户的问题。2018年5月16日上午，珠海市公安局南溪派出所教导员林畅彬警官、户籍民警高静警官早早来到我校图书馆北区102会议室，为我校首批30余户拟落户荔园小区的教师收集迁移材料，并就教职工落户等户籍问题进行了答疑解惑。前来办理落户手续的教职工纷纷表示，珠海市公安局南溪派出所此次户政服务进校园的工作，真正做到了急群众之所急，想群众之所想，一切从群众利益出发，解决了民生大事，教师足不出校便可获得这样贴心的服务，感觉十分便捷。

据悉，此次办理我校居住在荔园小区的教职工户口迁移工作得到了学校领导的大力支持，前期工作开展由学校领导与珠海市公安局协调沟通，并于2018年4月27日给珠海市公安局报送了《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关于商请支持解决荔园小区落户问题的函》。接到我校报送的材料后，珠海市公安局高度重视，决定帮助我校解决长期存在的有房无户的问题，并立即与我校就户口迁移细节进行了对接。5月初校内相关单位对居住在荔园小区并欲迁移户口的教职工进行统计，并把首批统计名单送达珠海市公安局，珠海市公安局依据名单为我校教职工办理户口迁移工作，办理方式可由学校相关单位分批次统一收集材料交由公安机关办理或由个人前往公安机关办理。目前，该项工作仍在有序进行当中。

我校举办“无毒青春、健康生活”禁毒主题报告会

为深入贯彻国家有关禁毒工作的相关要求，推动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在校内的深入开展，2018年6月19日下午，我校在第一教学楼B104报告厅举办了“6.26”国际禁毒日宣教活动——“无毒青春、健康生活”禁毒主题报告会。本次报告会的举办得到了金湾区禁毒办和珠海市第二隔离强制戒毒所的大力支持。金湾区禁毒办副主任刘青峰警官、

珠海市第二隔离强制戒毒所副所长周欢强警官来校出席了此次活动，我校保卫处全体成员、大学生安全防范协会学生代表、大学生红十字协会学生代表、各二级学院师生代表全程听取了报告，报告会由保卫处张振宇主持。

本次报告会邀请到珠海市禁毒宣讲团成员、珠海市第二隔离强制戒毒所主讲导师彭德泉老师作为主讲嘉宾。彭老师的报告生动精彩，结合在校大学生的特点，用一个个生动又具体的视频案例，深入浅出地说明了毒品的危害，并与参加活动的同学进行了热烈的互动，让听取报告的师生更深刻的了解到应该如何防范毒品的侵害。

此次报告会由保卫处联合学生处、团委共同举办，旨在进一步提高我校师生抵制毒品的能力和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加强我校师生认识毒品、预防毒品、拒绝毒品的能力，同时在我校营造全体师生关心、支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莅临我校参观交流安保工作

2018年5月28日上午，中山大学新华学院保卫处副处长黄志刚、罗立和等一行8人莅临我校参观、交流，保卫处全体人员与来访人员进行了座谈。

座谈会上，保卫处处长雷太甫首先向来访人员表示了欢迎，并介绍了我校保卫处业务科室及人员设置情况。又从我校治安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和交通安全管理等几个方面的校园安全管理现状作了详细的介绍。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向来访人员介绍了我校关于开展“双禁”工作取得的成效和相关的经验。保卫处副处长张振宇就校园监控建设等方面与来访人员进行了交流。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保卫处副处长黄志刚对我校热情的接待表示感谢，并对我校在校园安全管理和开展“双禁”工作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中山大学新华学院保卫处副处长罗立和对我校日常安全巡查和使用的巡更系统进行了深入了解。会上，双方还就校卫队队伍建设、技防措施的提升、门岗的安全管理和校内安全巡查等作了深入探讨，参会人员分别进行了经验交流，座谈会气氛融洽。

此次交流学习的顺利开展，对促进双方的信息互通、经验共享以及共同提升校园安全管理具有重要意义，双方都表示收获良多，并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进一步交流合作。

座谈会后，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来访的各位在保卫处工作人员的陪同下参观了我校的校园环境。

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对校内重点部位 进行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教学区域是师生日常学习交流的重点区域，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创建安全稳定的学习环境，根据学校的相关工作安排，2018年6月7日上午，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对工商管理学院实验室、旅游学院实验室和音乐舞蹈学院报告厅进行了用电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检查人员重点查看了教学楼实验机房、旅游实验室、音乐舞蹈学院音乐厅等电子设

备较多、用电量较大的重点部位，对日常安全管理制度、消防灭火设施配置是否完整、消防安全标识的配置是否符合要求、区域内是否存在违规接线、用电等情况进行重点排查。从排查的情况来看，各部位负责人都高度重视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消防安全意识较高，管理制度完善，责任落实到位，为学校整体的消防安全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我校开展2018年防灾减灾应急逃生疏散演练

为了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增强防灾减灾观念，提升自救互救技能，按照省教育厅、省消防总队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2018年5月11日，保卫处、后勤处针对学校新食堂联合开展了专项防灾减灾应急逃生疏散演练活动。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后勤处副处长纪东富、吉膳餐饮公司总经理徐丽丽、后勤处食堂管理科科长迟晓波、保卫处郑鑫老师、后勤处胡连海老师及新食堂员工200余人参加了本次活动。

14时40分，伴随着警报声的响起，防灾减灾应急疏散演练正式开始。按照此前制订的演练预案，食堂各部位的负责人迅速到位，在疏散通道协助指挥员工从安全出口进行疏散。各参演人员在引导下，用湿毛巾捂住口鼻，低身弯腰，根据食堂内安全疏散指示标志的方向，按预定疏散路线快速、有序地转移到安全地带，整个过程仅用时三分钟，所有人员全部撤离到指定安全区域。

演练结束后，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对本次防灾减灾应急逃生疏散演练进行了总结，向各位员工介绍了应急逃生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并讲授了防灾减灾相关的应急知识，要求全体人员以此次演练为契机，增强消防安全观念，养成良好的消防安全习惯，做好经营的同时，把安全放在第一位。

5月12日是我国的“防灾减灾日”，通过开展本次活动，旨在教育大家无论在面对地震、山体滑坡、火灾、爆炸等各种突发事件时，都能沉着应对、冷静处置、及时撤离。同时，通过演练，也进一步完善了食堂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程序、健全工作台账，提升了抵御火灾的综合能力，也有助于带动校内其它各单位对消防工作更加重视。

据悉，下一步我校还将邀请消防部门专业人员到校开展针对后厨油锅起火、油烟管道起火等方面的专题培训，以不断提升学校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切实将创建平安和谐校园工作落到实处。

我校组织观看“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

为了切实筑牢学校防范和抗御火灾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师生消防安全素质和逃生自救能力，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观看“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的通知》（[2018]57号）文件精神，2018年5月7日19:30，我校保卫处、学生处、校团委联合组织各二级学院师生代表在B104报告厅集中观看“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网络直播公开课”。

网络直播公开课列举了相关案例，向师生讲解了逃生技能和导致火灾的“不对称”因素，通过展示风趣、幽默的视频，让师生了解到一些常见火灾的起火原因和正确报火警的方法，同时指出高校校园内容易出现的火灾隐患，最后通过答题互动的形式告知师

生如何使用灭火器和逃生自救，让大家受益匪浅。

我校十分重视校园消防安全工作，本次公开课通过集中收看和自行收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在校师生在线学习公开课。希望通过本次组织师生观看消防安全网络直播课，能进一步增强师生的消防安全观念，重温消防安全知识，严格遵守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自觉摒弃消防安全陋习，提高大家扑救初起火灾和自救互救技能，共创平安和谐校园。

我校召开校卫队安全工作会议

2018年4月29日14时，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召集了校卫队带队队长和校园门岗队员代表在图书馆北区102会议室召开学校校卫队工作会议。

按照上级和学校的相关要求，沈方龙副处长首先从五个方面对校卫队做出了要求。一是要“严查严管”，要求门岗队员要对进入校园的车辆、人员询问，校内各岗位要加强巡查；二是要“服务至上”，尤其门岗队员要强化服务意识，要树立良好的服务态度；三是要“眼里有活”，发现人员有异常行为的要及时上报；四是要“心中有事”，重点岗位的重点工作，日常不可松懈、怠慢，要佩戴防护用具和装备；五是要“细致到位”，每个岗位巡查要深入、细致、到位，要做到全方位、无死角，发现可疑情况要做好记录并及时上报。接着，对校卫队队员的辛勤付出和努力表示感谢，同时希望大家要发扬主人翁意识，把自己当做吉珠的一份子，共同保护师生平安。

随后，校卫队李旭队长针对服务意识、安全意识、汇报意识、联动意识等对校卫队队员进行了再次强调。

保卫处对校园周边和教学楼顶楼安全门进行检查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工作，落实保卫处“五一”假期校园安全工作会议的相关工作部署安排，保卫处在假前由管理干部带领校卫队队员，对我校校园周边和教学楼顶楼安全门进行检查。

2018年4月28日下午，保卫处管理干部带领校卫队队员对我校周边区域进行了安全检查，包括校园周边绿化隔离带区域是否存在缺口、教学楼顶楼安全门是否正常等。

保卫处在假期期间还将继续坚持巡查工作，并按“五一”假期校园安全工作会议的相关工作部署，对治安、防火、交通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卫处联合吉珠科技有限公司落实“死飞”自行车清理工作

2018年4月27日上午，保卫处联合珠海市吉珠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对校内自行车的售卖点进行通知公告，从校内源头上抓起，进一步落实“死飞”自行车清理工作。

根据学校关于《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死飞”自行车清理工作方案》的文件要求，保卫处联合珠海市吉珠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对校内桂园6栋自行车售卖点进行“死飞”自行车清理工作方案的讲解和告知。经过对文件的讲解，作为校园服务单位的桂园6栋自行车售卖点积极配合学校的相关规定，主动承诺不再向学生销售“死飞”自行车，并尽快将库存的“死飞”自行车清理出校园。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交通安全的管理，避免校园内发生因涉及“死飞”自行车的交通事故，学校将按文件相关内容对校内“死飞”自行车进行清理。校园的平安和谐需要大家一起努力，希望广大师生员工能积极配合，共创平安和谐校园。

加强净空区域管理协调会在我校召开

为了确保广大师生员工度过一个愉快、祥和的“五一”节日，加强日常期间机场净空区域管理，2018年4月28日上午10时，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航空部和场务部相关负责人到我校进行沟通、交流，共同探讨关于机场净空区域管理的相关事宜。

首先，保卫处处长雷太甫向与会人员介绍了我校已开展的各类净空区安全管理的措施和相关的安全宣传教育情况。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航空部和场务部相关负责人对我校开展的净空区安全管理的工作的大力支持表示了感谢，并就今后如何开展广大师生员工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与我校进行了深入探讨。

通过此次协调会，强化了双方的互助协调，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净空保护机制，为我校机场净空区安全保护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保卫处组织考察珠海两所高校技防设施建设情况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技防建设，着力构建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的科技防范网络，为广大师生员工营造良好的生活、学习环境。2018年4月26日下午，保卫处副处长张振宇与治安科陈国位二人赴暨南大学珠海校区与UIC联合国国际学院两所高校考察技防设施建设情况，向兄弟院校学习成功经验，借鉴先进做法。

在暨南大学珠海校区，安全保卫办公室主任周昌波向我校人员介绍了视频监控系统的建设改造和现使用情况，并陪同我校人员分别对校内的视频监控指挥中心和消防控制中心进行了参观考察。

在UIC联合国国际学院，保卫处副处长许保华向我校人员介绍了校内技防设施的建设情况和现有正在使用的监控系统平台的特点，并带领我校人员参观了校园环境，考察了视频监控中心、消防控制中心和学生宿舍楼人脸识别门禁系统等相关设备设施。

通过本次考察，不仅加强了与兄弟院校的沟通，同时也强化了彼此之间的信息共享、互相协作，为我校下一阶段的技防升级提供了宝贵经验。

*** 治安管理**

校园案（事）件通报

2018年5月至今，全校师生员工共报失单车9辆，目前已找回3辆，其中2辆未上锁；配合公安机关破获盗窃自行车团伙案件1起，追回被盗自行车20辆；接公安机关案情通报我校学生被骗5起；接报公共场所遗失（丢失）钱包、衣物、手机等9起，破获6起，其中破获的4起公共区域偷窃他人物品的案件，抓获嫌疑人4名，均存在多次偷窃他人物品的行为，为师生追回多件被盗物品；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及矛盾纠纷10起，均已处理完毕。

*** 案例浏览**

微博购买演唱会门票被骗案例

2018年6月21日，我校黄同学向金海滩派出所报案称：5月30日，其在微博上购买演唱会门票，通过微博及拨打电话（17310916157）和对方沟通，5月30日中午12点58分，通过微信扫码转给对方3960元，对方以其第一次支付失败，3960元会自动退回为由，要求其再次支付3960元，后联系无果，发现被骗。共计损失7920元。

随着移动支付的快速发展，由此产生的各类诈骗也在日益增多，在这起案例中，骗子特意选择同学们喜爱的演唱会门票为诱饵，充分利用消费热点趁机敛财。在黄同学准备购票时却发现一票难求，但是不愿放弃这个见自己偶像一面的机会，开始在网络上寻找购票途径。在此，保卫处提醒同学们购买演唱会门票要尽量通过官方途径购票，或者登陆演唱会票务代理网站订票，不要轻易相信“黄牛票”和网上个人门票销售，切勿在微信、微博等社交平台上和陌生人私下交易，这样的交易没有任何的安全性，对方是否真的有票，票是真是假也无从考证，一旦将钱汇出，往往都会是打水漂，若从没有正规资质的个人处购买物品，先将钱支付给对方时一定要谨慎，平时网络购物时，先将钱转给第三方平台，也是为了更加有效地维护消费者的利益；如果发现被骗应及时报警，并留存好相关证据提交警方。

卖游戏账号被骗案例

2018年6月13日，我校潘同学向金海滩派出所报案称：其在交易猫的交易平台上卖游戏账号，后其QQ邮箱收到一条关于游戏交易买卖的链接，点开链接后客服称要其交保证金才能顺利交易账号，后通过支付宝扫描二维码支付保证金1620元后发现被骗。共计损失1620元。

在一些热衷“网游”的年轻玩家中，游戏账号交易并不少见，但同学们在交易过程中一定要小心谨慎，不进不熟悉的网站，不用不正规的平台，需先确认网站的真伪；网游诈骗一般以正规网站面目出现，辅以第三方支付平台，具有很强的欺骗性，很多沉迷

网游的年轻人容易上当受骗。网上交易时，不要轻易点击对方提供的网址链接、填写个人资料，更不能直接向交易对象的账户汇款。“提现要交手续费”、“账号冻结”都是骗子惯用的伎俩，目的在于诱骗受害者不停地向虚假平台账户充值，其实就是转账到诈骗分子账户，永远都不可能提取出来。如发现被骗，或遭遇其他不法行为，请立即拨打金海滩派出所 7781155 报警并向保卫处 7626110 反映。

为广泛提高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建议师生员工关注“平安吉珠”（微信公众号），第一时间掌握安全防范信息，提升识骗、防骗能力。

*** 消防管理**

防火情况通报

全校教职员工：

本学期 5 月至今，校园发生火情及涉消防安全事件共六起。现将火情通报如下：

案例一：2018 年 5 月 3 日 11 时 53 分，桂园 6 栋林同学在其宿舍闻到刺鼻的塑料烧焦味道，遂在走廊内查找来源，后发现烧焦味来自该栋宿舍 6 楼某房间，于是立即联系宿管员打开该房间。打开后发现该宿舍内洗衣机起火，并伴有浓烟。遂与宿管员和另一名该楼宇同学使用灭火器合力将火扑灭。随后向相关单位上报该情况，保卫处相关人员接报后立即赶到现场。经现场查看，起火原因疑似为断电期间，电吹风被打开后忘记关闭，并放于洗衣机上，来电之后电吹风持续工作，因过热导致起火。

案例二：2018 年 6 月 8 日 19 时 06 分，一名同学在第二教学楼下经过时看到 D 栋洗手间（对图书馆阅览区一侧）门前墙壁上线路出现火花。接报后保卫处值班人员赶到现场查看，并立即联系相关单位对该处线路进行了检查处理，该情况疑似为天气原因造成。

案例三：2018 年 6 月 19 日 20 时 58 分，一名同学在图书馆后侧发现有一灯柱冒火，保卫处值班人员接报后立即赶到现场将火扑灭。同时联系相关部门进行线路检查。

案例四：2018 年 5 月 24 日 2 时 25 分，实验楼校卫队员在安全巡查时发现某房间内有烧焦味道，后立即联系维修人员将门打开，打开后发现该房间内电箱起火，遂立即将火扑灭，并联系相关单位进一步进行处理。

案例五：2018 年 6 月 27 日 10 时 57 分，新食堂校卫队员在巡查时发现，在新食堂二厅一侧“唱吧”机器上方冒出浓烟，遂立即将该机器电源拔出，并关闭该处电闸，后立即上报该情况。接报后，保卫处值班人员立即赶到现场，并联系相关部门。经维修人员查看，初步判断为该“唱吧”机器上方空调的排水受阻，导致该机器线路短路。

案例六：2018 年 6 月 27 日 17 时 58 分，图书馆老师报，阅览区三楼一学生在使用充电宝为自己手机充电过程中时发生炸裂，冒出很大浓烟。保卫处值班人员接报后立即赶到现场处理。

夏季天气炎热，用电量多，广大师生员工要做好日常消防安全防范，提高防范意识。现针对夏季防火特点及根据珠海市公安消防局的提示做如下温馨提示：

一、应定期检查用电是否有超负荷使用情况。

二、要注意夏季空调防火安全，不使用空调时应当随手关闭电源，不要在长时间无人的情况下使用。

三、电气设备要自检、自查，及时更换陈旧老化的电气线路。如遇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应对容易被雨水浸泡的电器线路采取迁移或架空等防护措施。

四、各单位要认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对所属办公区域、教室、学生宿舍电气线路、用电器具隐患以及用电习惯是否符合安全规范进行排查，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并落实整改。

五、各单位要切实做好单位和重点部位的值班，落实和执行每日消防安全巡查制度，加强防范，责任到人，督促师生员工严格做到“人走断电、人离闭火”的管理要求。

六、师生员工要加强自身用电、用火的安全管理，纸张、书籍等易燃物品堆放注意防火间距，不囤积易燃生活垃圾。

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对部分上报电气线路存在隐患的部位 进行现场实地检查指导

目前，正值盛夏，用电量增大，且进入雨季。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学校防火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已向各单位下发了《夏季电线线路隐患专项排查工作实施方案》（院保字[2018]28号），各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了深入地自检自查，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专项排查工作办公室进行了报送。

2018年6月4日下午，针对外国语学院、计算机学院和旧食堂拟进行施工改造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报送情况，保卫处联合后勤处到现场实地进行了检查指导，对涉及的电路隐患问题给予了相关的整改建议，并及时跟踪隐患整改落实到位。

学校各单位积极配合排查工作，认真落实了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了工作制度，确保本单位的消防安全。

据悉，保卫处将继续开展相关电线线路隐患排查、整改、督导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保卫处对图书馆重点区域进行用电安全隐患专项排查

为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我校重点楼宇的消防安全，2018年6月5日上午，保卫处对图书馆内的校园网络中心机房、档案室、咖啡厅、大厅改造部位等重点区域进行了用电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从检查情况来看，相关单位的安全措施、责任落实到位，自检工作按要求进行，图书馆安全情况总体良好，对于个别可能存在问题的部位，经咨询消防专业部门后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意见。

保卫处将继续加强与学校各单位的沟通，共同建立健全相关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形成消防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的良好态势，确保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保卫处组织召开提高消防维保工作能力专题会议

为切实加强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提高消防应急处突能力，最大限度地消除消防安全隐患，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的发生。2018年6月14日上午，保卫处在图书馆消防控制中心召开提高消防维保工作能力专题会议，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交通防火科郑鑫、黎开臻老师以及消防维保公司全体人员参加会议，会议由沈方龙主持。

会前，保卫处首先对微型消防站的人员配备、站房器材、台帐资料等内容以及机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消防人员定岗定责等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检查与查阅。随后召开专题会议，保卫处副处长沈方龙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足之处提出了整改意见，并强调消防维保公司要认真履行各项工作职责，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加强微型消防站的管理，提升应急响应速度，强化自身的学习与培训，为学校提供更优质的消防维保服务。

据悉，保卫处将继续加强对全校消防设施、器材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在任何紧急情况下都能发挥实际功效，不断提升工作水平和效率，切实维护好广大师生的利益。

* 交通管理

交通事故情况通报

全校教职员工：

近期，校园内发生轻微三起交通事故，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案例一：2018年4月27日18时42分，一名女同学报校园110监控中心，其在梅园6栋旁吉林大路十字路口处看到一辆机动车与一名骑自行车兼职送外卖的学生发生刮碰。保卫处值班人员接报后立即赶到现场处理，机动车车主陪同该学生到医院进行检查，双方均无大碍，随后进行下一步处理。

案例二：2018年5月8日9时43分，两辆参加学生毕业照拍摄的来访机动车在第一、二、三教学楼交叉路口处发生碰撞，接报后保卫处工作人员立即赶到现场，双方无人员受伤，随后报交警部门进一步处理。

案例三：2018年5月22日13时30分，在综合服务楼处，一机动车与一自行车发生刮碰，接报后保卫处工作人员立即赶到现场，双方报交警部门进一步处理。

在此，特提示广大师生员工遵守交通管理规定，文明出行、安全出行，维护校园交通安全，齐心协力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如发现校园内违反相关交通管理规定的行为，请进行实名举报，如发生或发现交通事故要及时拨打110或校园报警电话7626110报警。

* 户籍管理

我校圆满完成2018届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

为确保毕业生安全、文明、有序离校，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管理和生活秩序，根据学校工作安排，2018年6月8日至22日，2018届毕业生户口迁移采取学校集中办理

与毕业生个人办理相结合的方式，完成了 76 名毕业生落户珠海公共户，334 名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

保卫处本着方便学生、服务至上的原则，主动帮助同学们解决困难，做到细心、耐心、暖心，确保 2018 届毕业生满意、开心地离校，做了大量前期准备工作。按照公安机关对学生集体户口管理政策，迁出工作程序繁琐、政策性强、时间紧迫、要求严格，2018 年 4 月初保卫处与金海滩派出所沟通、协调，对一些繁琐的办理程序进行了合理的简化，并达成一致意见。同时保卫处专门召开会议，通过网页、平安吉珠微信公众号、班级群向毕业生传达《关于做好 2018 届毕业生户口迁移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流程、文件。金海滩派出所办理毕业生户口手续期间抽调 2 名民警、1 名辅警专门负责此项工作，毕业生辅导员积极配合，在规定时间内把户口相关材料交至保卫处。

保卫处工作人员、毕业生辅导员、金海滩派出所户籍民警、协办人员加班加点，进行户口的表、卡、证的核对、打印、审批、纠错等工作，做到准确无误。由于准备充足、方案合理和落实到位，工作虽然紧张却井然有序，高效率地完成了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保证了毕业生正常离校，踏上新征程。

让我们衷心祝愿 2018 届毕业学子能够在以后的道路上奋勇拼搏、前程似锦！

*** 通知公告**

关于清理废旧自行车的通知

全校师生员工：

近日，学校对各学生宿舍、教师公寓、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服务楼、东门、南门等处的自行车停放点进行了查看，发现各个停放区域已经停放了许多长时间无人使用的废旧自行车。由于废旧自行车长期停放占用大量的停车空间，导致正常使用的自行车停放到安全通道等非停车区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同时还影响校园的环境美观。为此，经学校保卫处、学生处、后勤处研究，决定从即日起清理校园内停放的废旧自行车。具体通知如下：

一、车主自检自清阶段（2018 年 6 月 10 日- 6 月 30 日）

学校将统一发放“正在使用”标签，请各位车主在以上时间段内将“正在使用”的标签贴于本人自行车右侧车把处。（标签需长期保留）

二、清理阶段（2018 年 7 月 1 日- 7 月 7 日）

保卫处、学生处、后勤处将成立清理小组，在此期间对校园内的废旧无主自行车进行全面清理，并将清理出的自行车集中存放。

未张贴“正在使用”标签；车体不完整；车体虽完整，但存在明显变形或灰尘较厚、严重锈蚀，明显长期无人使用的将被视为废旧无主自行车进行清理。

三、认领阶段（2018 年 7 月 8 日-7 月 14 日）

如确因特殊原因，在规定期限内未按通知要求处置自行车并被清理的，车主可在此期间凭本人有效证件和购车凭证等相关证明进行认领。

四、处理阶段（2018年7月14日以后）

在规定时间内无人认领的废旧自行车将视为无主车辆，学校将集中进行处理。

保卫处 学生处 后勤处

2018年6月6日

关于做好台风防御工作的通知

受今年第4号台风影响，我市近期将有持续强降雨，根据《珠海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今年第4号台风防御工作的紧急通知》要求，为贯彻落实省、市领导批示要求和有关部门的部署，切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切实做好防风、防雨、防涝工作。请各单位开展一次防台风专题安全教育，将相关安全防范措施告知本单位师生。尤其是暴雨期间，吉林大路与翠榕路交界口、吉林大路与青竹路交界路口、二教与图书馆之间以及紫薇路等处路面可能会有较大积水，请注意绕行积水路面，以确保安全。请各单位适时关注珠海市气象局发布的有关预警信号，结合学校应急机制，采取必要措施，保障广大师生人身、财产安全。

二、在台风来临前，请各单位做好本单位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及时消除隐患。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要落实整改措施，立即进行整改。尤其是要重视办公室、实验室和教室安全管理，下班（下课）后要及时关闭门窗，关闭非必要用电设备电源，做好防盗、防台风、防电器火灾等相关工作。

三、要做好预防地质灾害工作，对于存在山体滑坡、易溺水区域，请相关管理部门开展隐患排查工作，避免出现次生灾害和安全事故。

四、针对校内施工单位，请有关管理部门将相关安全防范措施通知到施工单位每个人员，如在台风期间存在安全隐患，请各相关单位及时撤离施工人员，并做好安全防范工作，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五、请各单位加强值班值守，确保通讯畅通，如发现相关安全隐患且无法自行解决的，要及时上报学校相关单位，予以处理。

学校防汛防风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6月7日

关于加强学期末及暑假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全校师生员工：

期末临近，暑假即将到来，为切实维护师生员工人身及财产安全，确保校园平安稳定和谐，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公安厅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就做好学期末及暑假期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安全教育，提高防范意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工作原则，请各单位

在放暑假前对所属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严防因人为因素发生意外事件。

（一）通过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宣讲安全知识、提高师生员工法制观念、强化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增强自救能力，防止交通意外、抢劫、诈骗、盗窃、火灾、人身伤害等案件和事故的发生。为防止网络、电信诈骗，提醒各位师生员工增强防骗意识，对网络信息要有一定的辨识能力，有疑惑时可以向同学、老师求助，或者拨打7626110咨询。

（二）要求本单位教职工和学生不参与公安部、教育部明令禁止的非法组织的活动如“法轮功”、“全能神”等邪教组织的活动，不参与非法集会和游行活动，对上述活动做到不听、不看、不围观。

二、各单位要按照“一岗双责”有关要求，各单位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管理工作机制，组织各单位开展假前安全大检查，排查、整改校园安全管理隐患。

（一）各单位负责人对假前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积极督促、尽快落实，能立即整改的立即落实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及时指定责任人，强化措施，确保安全。

（二）加强对实验室、食堂、学生宿舍、图书馆等重点场所的排查整改。

（三）各单位认真做好消防安全防范工作，防止各类火灾事故的发生。

三、暑假期间，各单位组织实施内部装修、改造工程的，应切实落实好安全管理工作，及时将信息报送保卫处。

（一）按照校园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审批、登记、备案，如有特殊规定，按特殊规定办理。如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到政府指定部门办理审批的，则必须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办理。

（二）对于装修、改造时损坏监控、消防及疏散指示标志等设施、器材的，负责装修、改造的单位要按原标准恢复。

（三）校内施工单位要加强对驻校临时工、基建民工的管理和监督，严禁私自容留社会人员到校内住宿和活动。严禁违章用火、用电，禁止违章作业、违法施工，严防发生火灾事故、安全生产事故和违法犯罪活动。施工现场，必须明确安全责任人，负责现场监督，确保施工安全。

四、加强楼宇安全管理，重点加强对实验楼、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公寓楼、食堂等重要场所的安全管理。

（一）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学校安全管理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办公室、实验室存放大额现金、有价证券和金银制品。重要科研资料、涉密文件要严格落实保密制度，定点存放、专人管理。存放少量现金的财务点要有保险柜，并安排人员值班。贵重仪器和设备统一放置于防护设施严密的房间，并落实专人看管。化学危险品、易燃易爆危险品要严格执行使用、管理制度，对暂不使用的物品要按规定办理交接。

（二）在放假离校离岗前做到断电断水、关窗封门，封条由保卫处统一制作后发至各单位自行张贴。假期值班人员下班时应锁好门、窗、关闭电源，确保安全。假期对进出校内各楼宇人员实行查验登记制度，请各位师生随身携带并主动出示工作证件，积极配合校卫队员工作。

（三）部分学生宿舍暑假期间封楼，需维修的房间和楼宇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开关门手续。师生员工的个人物品尤其贵重物品由本人妥善保管，按学校相关要求加强防范措施，严禁将贵重物品、主要证件等放在宿舍内。

五、禁止师生员工在校内及校园周边燃放“孔明灯”、玩滑翔伞、放飞风筝和气球

等飞行物，特别是未经允许在净空保护区内使用无人机。

由于我校位置处于珠海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内，为保障公共安全，防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请师生员工自觉维护公共安全，不购买、亦不燃放“孔明灯”、玩滑翔伞、放飞风筝和气球等飞行物，特别是未经允许在净空保护区内使用无人机。一经发现，学校将给予严肃处理，造成不良后果影响的，将交公安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六、注意外出旅途安全。

(一) 不允许学生组团外出旅游，个人外出住宿时应选择正规、安全、设施完善的酒店，入住时配合前台接待员做好登记工作，要熟悉入住场所的消防安全疏散通道，住宿时应注意贵重物品保管和自身安全的防范，保持通讯畅通，能够随时保持联系。前往国外和境外的师生，要按学校相关要求在所在单位履行登记备案手续。

(二) 师生出行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和公共秩序，注意交通安全，不要乘坐无牌无证黑“摩的”和无运营手续的私包车辆，防止发生交通事故。

(三) 外出住旅店时应选择正规、安全、设施完善的旅店，入住时配合前台接待员做好登记工作，住宿时应注意贵重物品保管和自身安全的防范，保持通讯畅通，能够随时保持联系。

(四) 假期师生员工往返途中要注意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不要轻易显露自己的财物，不要轻易与陌生人搭讪，不要轻易接受陌生人给的烟、饮料等物品，不要过分相信偶然结识的朋友，防止被盗、被抢或上当受骗，尽量结伴而行。

(五) 禁止攀登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对外开放的山，禁止到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对外开放的水域内游泳。即使到正规景点或场所参加登山、游泳等活动，也要做好安全措施和在有救生员保护的情况下进行，避免发生意外。夏季雨水较多、雨势较猛，请全校师生员工在大雨天气尽量不要到户外活动，尤其是海边、湖边、水库、山塘等水域附近，防止不小心误入其中造成溺水事件。严禁师生员工擅自到学校东门口海域、阳光咀附近银沙滩海域、校内各人工湖或其它水域游泳、玩耍，因为这些水域均非正规游泳场所，防止发生溺水事件。

七、注意饮食安全。

要认真排查食品安全隐患，落实自查制度，确保校园食品安全。积极会同食品药品监管、卫生防疫部门加强传染病防控，保障师生在校饮水安全，严防肠道传染病发生。师生员工切勿到无工商营业执照和卫生许可证的饭馆用餐，以免发生食物中毒等事件。

八、进一步加强校园应急值守，切实加强校园安全防范，及时上报信息。

各单位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如遇突发事件应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做好记录。门卫人员要加强管理，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出入人员盘查制度和物品登记制度。学校门禁系统是为了防止无正当理由的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师生、校内服务人员进出校园应该一人刷一卡，若是忘记带卡也要配合保安做好信息登记；校外人士进入学校需要说明入校原因，并出示身份证，确认登记后方可入校。校卫队员要切实落实岗位职责，发现问题要立即报告值班人员及时妥善处理，并认真做好记录。

保卫处 24 小时值班报警电话：7626110。

保卫处

2018 年 6 月 30 日